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青岛金王

证券代码：002094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 249-253 号东宁大厦 18 楼 1801-3 室

联系电话：00852-21581826

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编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二、持股计划.....	6
三、权益变动方式.....	6
四、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五、备查文件.....	8

释 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金王	指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佳和美	指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能联合	指珠海新能联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	指人民币元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 249-253 号东宁大厦 18 楼 1801-3 室

注册资本：31216000 元港币

董事：姜希田

注册号码：34482638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咨询业务。

经营期限：无

股东名称：多纳尔德、维克多 帕米顿、陈索斌

通讯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 249-253 号东宁大厦 18 楼 1801-3 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或主要负责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为姜希田。

姜希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702031943*****，居住地为北京，没有在上市公司任职及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二、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青岛金王 19,065,603 股，占青岛金王股份总额 377,245,234 股的 5.05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明确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权益变动方式

（一）前次权益变动情况简介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发布佳和美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公司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377,245,234 股，导致佳和美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10.3555%，较前次发布权益变动报告书时持股比例 16.3755%，累计权益变动达到 6.02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青岛金王共计 2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青岛金王总股份的 5.3016%，转让交易对价合计为人民币 6.4 亿元。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青岛金王 39,065,603 股，持股比例为 10.355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青岛金王 19,065,603 股，持股比例为 5.053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新能联合约定，本次交易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对价：

1、首期支付：《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五（5）个交易日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向佳和美指定账户支付 3 亿元；

2、第二期支付：《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十五（15）个交易日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向佳和美指定账户支付 2 亿元；

3、第三期支付：标的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六十（60）个交易日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全部剩余价款 1.4 亿元划转至佳和美指定账户。

4、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2017 年 1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新能联合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该转让协议的签署已通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新能联合内部决策流程。

本次协议转让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当事人提出的股份转让申请进行合规性确认，本次协议转让尚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5、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2017 年 1 月 22 日）前 6 个月内无交易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备查文件

本权益变动报告中有备查文件列示如下，备置地点在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住所：香港中环德辅道 249-253 号东宁大厦 18 楼 1801-3 室

- 1、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证书
- 2、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新能联合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姜希田

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青岛
股票简称	青岛金王	股票代码	00209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佳和美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 册地	香港中环德辅道 249-253号东宁大厦18 楼1801-3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 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¹ 无 ²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股份被动稀释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9,065,603</u> 持股比例： <u>10.355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 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0,000,000</u> 变动比例： <u>5.3016%</u> 变动后持有数量： <u>19,065,603</u> 变动后持有比例： <u>5.053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 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 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和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姜希田

日期：2017年1月22日